

一本尘封了六十年的泛黄日记揭开了一个十七岁少女残酷的青春史诗。一个七十九岁国民党老军人埋藏了半个多世纪的秘密终于可以重见天日。

一个国民党女兵的日记

赵显裔◎著



这是一个时代的存亡印记，这是一份关于国共两党的珍贵资料……

(鄂)新登字 08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一个国民党女兵的日记/赵显斋著. —武汉:武汉出版社, 2010.5

ISBN 978-7-5430-4627-6

I. ①一… II. ①赵…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229890 号

著 者:赵显斋

责任编辑:雷方家

封面设计:棱角工作室

出 版:武汉出版社

社 址:武汉市江汉区新华下路 103 号 邮 编:430015

电 话:(027)85606403 85600625

http://www.whcbs.com E-mail:zho@whcbs.com

印 刷:北京嘉业印刷厂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张:20 字 数:290 千字 插 页:2

版 次:2010 年 5 月第 1 版 2010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32.80 元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如有质量问题,由承印厂负责调换。

目录

- 第一章 报到
- 第二章 清晨
- 第三章 清扫
- 第四章 纪念
- 第五章 发饷
- 第六章 日记
- 第七章 演出
- 第八章 做梦
- 第九章 征粮
- 第十章 情字
- 第十一章 烦恼
- 第十二章 搬家
- 第十三章 训练
- 第十四章 仇恨
- 第十五章 庙会
- 第十六章 不幸
- 第十七章 排练
- 第十八章 堕落
- 第十九章 孤独
- 第二十章 沈阳
- 第二十一章 怀孕
- 第二十二章 保密
- 第二十三章 盼望
- 第二十四章 营救
- 第二十五章 讨论
- 第二十六章 寒冷
- 第二十七章 宣传
- 第二十八章 清查
- 第二十九章 退守
- 第三十章 特殊
- 第三十一章 转变
- 第三十二章 生病
- 第三十三章 解脱

第一章 报到

今天是民国三十七年二月二十三日，三天前我被国民党新×军暂编××师政工队录取，从此我将穿起戎装，成为国军中的一员。按规定今天要去报到，所以我起得特别早，准确地说应该是彻夜未眠——虽然眼睛闭着，可脑筋却一刻也不肯休息。天刚蒙蒙亮我便起身，悄悄穿好衣服下地，蹑手蹑脚地推开房门走到屋外去。天还很冷，风吹在脸上已不像冬季那样刮皮割肉，而是绵软的、轻柔的，像在抚摸我的脸。我深深地吸了几口气，顿觉神清气爽，一夜的慵懒疲惫一扫而光。

妈妈不声不响地买了鱼和肉，把早饭做得格外丰盛，可是看着妈妈盯着我的神情，我就心里慌慌的，鼻子酸酸的，哪还吃得下。弟弟去上学了，只有妈妈送我到门外。我雇了一辆三轮车，带着爸爸用过的小皮箱和简单的行李，万般依恋地离开了从未离开过的家。我不敢回头，我知道妈妈一定站在那里抹眼泪呢。

车走得很慢，刚刚下过一场雪，地面已经被来往车辆碾得又光又滑。车夫吃力地蹬着，呼哧呼哧喘着气，围在脖领上的旧毛巾已经被汗水浸透，头上的汗也顺着破毡帽淌进衣服里。看着车夫我自然想到妈妈，她不是也要在这样的天气里，挎着篮子去给人家缝缝补补挣饭吃吗？这就是穷人的苦命！

马路两边的商店都还没有开门营业，有的已是明显黄铺了，街上偶见的几个行人，也都缩肩曲背匆匆而过。满目凄清没有一点儿生气。

回想六年前爸爸离开家，撇下妈妈、弟弟和我，一家三口靠妈妈当小学教员的微薄薪俸艰难度日。去年春天，妈妈的一个学生欺负同学，妈妈教训了他。不想他竟用污秽恶毒的话骂妈妈，情急之下妈妈打了他一耳光，身为中央接受大员的家长不依不饶，硬逼着校长把妈妈开除，气得妈妈大病了一场，为了延医买药花掉了有数的一些积蓄。如今失业的人多如牛毛，妈妈虽然四处奔走求告，依然不能谋到差事，被逼无奈只得每天挎着篮子，蹲在街头巷口给车夫苦力“缝穷”。她的身体一天不如一天，眼睛花得不行，夜里常常咳嗽得难以入睡。我也曾出去求亲告友找事做，但非但得不到帮助还遭白眼，甚至他们有的人连门都不开，像躲避瘟疫。我见街上有卖香烟的，就也想学着做，可妈妈不同意，说女孩子抛头露脸不好，万一碰上坏人怎么办。我不服气，就偷偷地又锯又钉，做个方盘糊上白纸，像模像样地挎在脖子上吆喝着做给妈妈看。她虽然被逗得合不拢嘴，可也还是不答应。

“我不能再让你一个人出去受苦。卖香烟本钱小，又不费力气，为什么别人能做我就不能做？”妈妈到底同意了，我就盘起头发，把爸爸的一顶旧学生帽扣在头上，像男孩子一样上了街。可是我不甘心，我还有梦。从上小学起我就喜欢国文课，尤其喜欢作文，每次写到远足的文章，开头总是从《学生作文指南》上抄来的那句现成话——“是日也，天朗气清，惠风和畅”，老师就每次都用红墨水把这句话画上圈圈，别提我多高兴了。后来读《古文观止》，我才知道这是王羲之《兰亭集序》中的话，从此便喜欢上古文，对那些锦绣文章我不仅熟读，还要背诵、默写，一发不可收。再后来我的作文更是经常被老师评为佳作，作为范文在课堂上读给同学听。一位国文老师私下毫不吝啬地夸我是“才女”，说我的文章大有须眉之风，夸得我晕头转向。有一天妈妈问我将来想干什么，我不假思索地脱口而出：“当作家！”妈妈听后说我这志大才疏，我不服气地撅起嘴说：“你瞧不起人！”我特别喜欢看上海电影，尤其是那些有插曲的电影，看后就学着唱。那些悲欢离合的爱情故事、那些华贵的生活方式，都让我着迷，我开始向往那种人生。

也许梦想真的可以变成现实，机会终于来了。那天我又上街卖烟，在一处招贴板上偶然看到一张广告，原来是国民党新×军××师政工队招队员，上写凡能写会画、能演会唱，有

志于军队政治宣传工作的男女青年都可以报考，尤其是待遇一项特别诱人，除少尉衔军饷外，还发给眷属粮。看过广告后我喜出望外，烟也无心卖了，一口气跑回家，强捺住跃跃欲试的兴奋心情把事情跟妈妈说了，不料她又是反对。

“小琪，你爸爸在伪满国兵中当文书，六年前开拔进关，头一年还来过几封信，以后就再无音讯，如今这个人在哪？还在不在？都不知道。你想出去工作妈不反对，可就是不同意你去当兵，虽说政工队的人不一定上前线，可说不定哪天就开走，扔下妈妈你舍得吗？再说你一个姑娘家跑出去，我也不放心呀！”妈妈又说一个她读师范时的同学告诉她，国民党不得人心快不行了，将来共产党能成气候。

“妈，你可别乱说，你也不看报，报上说共产党是土匪，现在叫‘共匪’，他们挑起内战，到处杀人放火，老百姓才不得好日子过，所以天天都在讲要剿匪嘛，你可别听信那些谣言。我要是能考上，往近了说可以挣钱让咱家的生活得到改善，往远了说将来说不定我还成气候了呢。”妈妈憋不住，扑哧一声笑了。“你知道我从小就喜欢写呀、画呀、唱呀，这政工队的事儿太对我心思啦。妈，你有什么不放心的，这是国家的正式军队。谁说女孩子就不能当兵啦，你还讲过花木兰、梁红玉的故事呢。”我为自己这番滔滔不绝的宏论沾沾自喜。“好妈妈，你就让我去嘛！”我倒在妈妈怀里不停地摇着她的胳膊。

就这样从早磨到晚，磨得她终于宣告：“反正我也说不过你。”皇天不负苦心人，我顺利地通过考试关，如愿以偿地被录取了。

一路上心事连绵，不知不觉我就到了目的地——铁西广场。按通知单上的地址，我很容易就找到政工队的日本式独楼小院。院落大门紧闭，角门未锁，车夫帮我把东西搬进楼内。见车夫已经大汗淋漓，我便多付了钱。他高兴得又是鞠躬又是道谢，反让我羞惭得手足无措。

小楼内走廊狭窄，光线昏暗，门、窗、地板上的油漆脱落，处处都显得十分陈旧。我刚站在走廊上踌躇着不知该敲哪扇门，就听见一阵咯吱咯吱的响声。我循声望去，见一个人正从楼梯走下。不等我开口，他便先迎过来热情地招呼道：“是来报到的吧？”“嗯。”我点头应着，心突突地跳，脸呼呼地冒火。

他看上去二十多岁，梳着分头，浓眉大眼，很帅气。他先伸出手，亲切地说：“我叫尹明，欢迎你！”我不知所措，也没跟他握手。他并不在意地一笑，“走，我带你去见队长吧。”便从我手里“夺”过皮箱，又扛起放在地上的行李，腾腾地走向楼梯。我就不由自主地紧跟在后面。

到了楼上，他敲开右面第一个房间的门，我看见在办公桌后面坐着个穿军服的胖子。尹明指着我说：“何队长，她是来报到的。”胖队长用力眨了眨好像睁不开的细眼睛，嘴一咧，笑眯眯地说：“欢迎你，你是安琪吧？”“嗯。”我答应着，心想：他怎么不问就知道我的名字？

胖队长好像看出我的心思，笑嘻嘻地一摆手说：“是这样子的。我们只录取了三名队员，两男一女，那你当然就是安小姐喽。”见他阴阳怪气的样子，我的心又突突地跳，脸也准是又红了，就在心里骂自己：真没用！

“不要紧张嘛，我叫何勇，以后喊我‘老何’就行啦。”胖队长指着桌边的一把椅子说，“坐，快坐嘛。”我怯生生地坐到椅子上，低着头不敢看他，照实说是不敢看他那双细细的小眼睛，它们看人就像用针扎你一样叫你受不了。

“尹明，你让唐克给安小姐准备一套棉服。”胖队长命令道。

尹明走后，何队长走到我跟前，眯着细眼睛不停地在我脸上扫来扫去，咂着嘴说：“小安，你蛮漂亮嘛！咱们张队副蛮有眼力的，是他看中了你，队里正缺少像你这样又漂亮又年轻的女队员啊！”我急忙站起来向后躲闪，一直退到墙边。我有些怕，虽然说不清怕什么。

“小安啊，不要这样紧张嘛，以后我们就是在了一口锅里吃饭的好同志嘛，要朝夕相处的哟。我这个人蛮爱才的，好好干，前途无量嘛。”他又踱回到桌子后面去了。

这时一个比队长矮却一样胖的人走进来，怀里抱着一套棉军服，主动朝我笑笑说：“这是你的，不一定合身，先将就穿吧，反正也快发夏服了。我叫唐克，可不是‘坦克’，是‘唐伯虎’的‘唐’，‘克己奉公’的‘克’，叫我‘坦克’也行，挺顺嘴的。队里的吃喝拉撒睡全归我管，有事找我，别客气。”我想笑又赶紧憋住。

“乱弹琴，怎么能将就呢？明天到军需处找套合身的嘛。”何队长绷着脸训斥道。

“是，马上办。”唐克胸脯一挺做了立正姿势，两只皮鞋撞出很大的响动。

我又想笑，心里说：这里的人平时说话做事也都像演戏一样吗？

“老唐，你把小安送到女队员寝室去，帮助安顿一下。”何队长对我笑笑，做了个“请”的手势。

“好啦。安小姐，请吧。”唐克提着皮箱、扛着行李走在前面，我抱着棉服紧跟在后。在走廊尽头，一扇门半敞着，里面传出唧唧喳喳的说笑声。唐克也不敲门，通的一脚把门踢开。

这时房间里的人一齐朝我看过来：惊愕，赞叹。一个正在洗头的姑娘先大声地嚷：“看哪，八成是仙女下凡了吧！”她穿着粉色的紧身绒衣，高高的胸脯，细细的腰身，焕发着青春活力。她顾不上擦干头上的水，急忙穿上棉袄，顺口骂道：“该死的唐克，不敲门就往里闯！”“挺封建呢。我真搞不懂你们这些女孩子，一会儿唯恐露得不够，一会儿又遮遮掩掩，真是邪门儿。”唐克笑嘻嘻地放下东西指着我说，“她是新来的队员，你们又多个小姐妹，往后多照顾着点儿。”又转向我，“自己作个介绍吧。”说完便嘻嘻哈哈地走了。

房间里有五个人，都在二十岁上下，年纪最大的一个躺在床上，看上去不像是睡着了，却一直不睁眼睛。房间里很乱，扯着的绳子上挂着洗过的和没洗的衣服，窗台上摆着小镜子和瓶瓶罐罐的化妆品，被褥卷成团横搁竖放没个规矩，地上扔满了纸屑、果皮、香烟头，好像多日没打扫过。

我局促不安地说：“我叫安琪。”“我叫胡美丽。”洗头的姑娘先自我介绍。她又向床上一指说：“她叫刘薇，最大，咱们都叫她大姐。”又指着坐在床上看书的，“她叫林婕。”我逐一向她们点头微笑。这时那个一直倒背着脸的转过身来，她手里拿着针线正在缝着什么。她不等胡美丽介绍就抢着说：“我叫吴静文。这屋里一共四个人，还有五个住隔壁，现在算上你，女队员正好十名。”这个吴静文长得挺好看，人如其名，文文静静的。她又指着坐在桌子上嗑瓜子的说：“她叫陶冶，又淘又野，还是个馋猫。她不是咱们屋的。”“阿弥陀佛，不近人间烟火的老道姑。哈哈哈哈哈！”陶冶边说边把瓜子皮吐向吴静文。

这时躺在床上假寐的刘薇突然睁开眼睛，怪模怪样地看着我，一句话也不说，让我心里直打怵，我遂主动地叫她一声：“刘大姐”。

“行，小嘴怪甜的。”她一骨碌坐起，问我，“多大啦？”我说：“十七。”“干点啥不好，为啥偏要跑到这儿来？”刘薇从枕头底下摸出一支香烟点着，一连猛吸了几口，仰着脸吐出一串串白圈儿。

我心乱如麻，一面在指给我的地方铺行李，一面敷衍着回答她们提出的这个那个问题。房间里已经没有床，我只能睡在取掉拉门的日式壁橱里。一钻进去我就想起鲁迅的那句诗：“未敢翻身已碰头”，真是又想笑又想哭。

中午和晚饭吃的都是高粱米掺黄豆半干不稀的饭，菜是炒盐豆。我从小就不吃生葱，可炒盐豆偏偏拌了绿绿的一层生葱花，只好捏着鼻子拣不沾葱的豆子吃，可还是满嘴馊气，饭后就偷偷去刷牙，一遍又一遍地刷，一口接一口地漱。

最让我难堪的还是那套不合身的旧棉服，袖子长得能盖住手，上衣肥得能装下两个我，衣领油渍渍的散发着臭烘烘的气味。没来以前我就听说新×军是国军中的“骄子”“王牌儿”，一色的美式装备，吃的是美国面粉和美国罐头，穿的是美国军服，用的是美国枪炮。我还记得“八一五”光复那阵儿，在沈阳街头就见过新×军，男兵戴着钢盔，女兵戴着船形帽，开

着吉普车满大街兜风，好气派！现在怎么了？这是新×军吗？

入队后的头一个晚上失望伴着失眠，我躺在憋闷的壁橱里，听着室友此起彼伏的细细鼾声，眼泪就怎么也止不住了——我想妈妈，我想弟弟呀！我这是怎么了？怎么这么不中用？不是我自己下定决心，好不容易说服妈妈，又经过百里挑一、千里挑一才考进来的，怎么刚刚遇到这么一点儿小小的不顺和挫折就灰心了呢？这头一天就认识了这么多长相不同、性格各异的陌生人，接触到这么多从未经历过的事情，我相信未来的生活一定会是丰富多彩的，我要把这一切都记录下来，也许有一天真会成就我的作家梦呢？我考进政工队绝对是正确的选择。

第二章 清晨

今天起得很晚，浑身懒懒的又酸又痛，睁开眼睛见室内只剩下我一个人，我便急忙穿好衣服。这时走廊上传来有人走动的声音，我端起脸盆正要去洗漱，吴静文进来了。

“起来啦？快去洗脸，一会儿还要跑步、练声呢。”我赶紧跑进水房，草草洗漱完毕就跑到院子里。院子很小，还不足一个篮球场大。二十几个人已经站好队——说是站队却不整齐，东张西望、说说笑笑，连童子军也不如。我一走过去就成了众目之的，男队员交头接耳、唧唧喳喳，是在对我评头品足。我已不像昨天那样紧张，不过依然不敢正眼看人。吴静文把我拉到身边——在一个处处感到陌生的新环境里，哪怕有人朝你善意地笑笑，多跟你说句话，都会使你感到特别温暖和莫大安慰。我也对她笑笑，把身子紧紧地靠过去，老半天才肯放开她温湿的手。

吴静文告诉我，站在队前喊口令的就是队副张绍德，面试时见过的，瘦高个儿，一脸的严肃，嘴上叼个哨子边跑边吹，队员们跟着他稀稀拉拉地绕着铁西广场跑。两圈下来人人气喘吁吁，都自动改成慢步走，只有张绍德还在前面一个劲儿地边跑边吹。

跑步结束后回到院子里开始练声，一个皮肤黝黑、膀宽腰粗的人站在前面指挥，队员都叫他“曲大哥”。“啊——啊——啊——”队员们跟着他把七个音阶由低到高再由高到低反复练唱，最后又唱了两首歌。我先是跟着哼哼，渐渐也能咬清字眼儿、提高嗓门儿唱准调了。

早饭后没有活动就在房间里闲聊，不一会儿男队员也过来凑热闹。吴静文说他们总爱往这边跑，女队员除非有事谁都不过去。现在我已经能叫出他们的名字：韩德曾、于志强是我的“同榜”，还有吴安一、孔亮、徐伟和姜瑞田，他们都是从长春过来的老队员。听到动静，隔壁的女队员也呼啦啦地跑过来，她们是严凤、王亚芬、白萍、李芳芯和陶冶。队里的人几乎到齐了，挤了满满一屋子。我的左右，一边坐着吴静文，一边坐着吴安一，他紧贴着我，连他的呼吸都能感觉到，叫人浑身不自在，身上像爬着许多小虫子，痒得难受，想挪开点儿，这面又紧挨着吴静文。房小人又多，捂着大棉袄，我就觉得浑身都在出汗，偷偷地用手在脸上抹了一把，不想还是被吴静文看到了。

“怎么了，出这么多汗？”她掏出手绢塞给我，我胡乱地在脸上抹着，生怕被人看见。大家七嘴八舌地说笑着，我实在没心思细听，只盼快点儿散去。

“老孔，报考的人那么多，怎么就要了三个人？”吴安一问孔亮。

这也正是我的疑问，就听孔亮说：“政工队有固定编制，你也不是不知道。从长春过来时有几个人留守了，现在不得不补上嘛。”吴静文悄悄告诉我，队里还有一名女队员叫乔莹，因为怀孕待产就留在长春没跟过来。又听孔亮接着说：“报名的人多很好嘛，可以优中选优。”说到这儿他放低声音，“再说，报名的多报名费就多，”他伸手向上一指，“不是有赚头嘛。”韩德曾扯扯皱巴巴的棉袄袖子，一脸不悦地问：“不是说新×军全副美式装备吗？为啥给咱们穿这破玩意儿？”“什么美式装备？小老弟，那是旧皇历不能看了。新×军当年从大西南空运到东北，确实是全副美式装备，吃的、穿的、用的都是美国造，可如今——唉，在吉林跟共军一交手就损失了一个师。在座的有人可能不知道，咱们这个师原来是伪满洲国的‘国兵’，被调到关内帮助日本人跟抗日武装作战，‘八一五’光复后，接受中央军改编开回东北，摇身一变也成了‘抗战八年’的中央军，后来又编入新×军序列，所以号称‘全副美式装备’的‘王牌军’，在咱们师就徒有虚名了。”听到这儿，于志强瞪大眼睛疑惑不解地问：“照这么说，咱们这是汉奸队伍了？”听了这些话，我心里也很不自在，自己的爸爸不就是伪满国兵吗？他不也成了令人痛恨的汉奸？我开始后悔自己太盲目，太轻率，作了错误的选择。又忽然想到当年跟着队伍进关的爸爸会不会也在我们××师呢？不会，不会，他要是跟队伍回

来能不回家吗？妈妈总说爸爸十有八九不在人世了。算了，别再想这些没影的事了。

“这叫什么事儿啊？哼，上了贼船啦！”于志强腾地站起，两手攥成拳头怒不可遏地说，“要早知道这样，用八抬大轿请我也不来。”孔亮把于志强摁在座位上安慰道：“小老弟，别激动，我也是一时高兴把听来的这档子事抖搂出来，你这个耳朵听那个耳朵冒，听完拉倒。什么汉奸不汉奸的，咱们是堂堂正正的国军、中央军、王牌军，咱们师长那是堂堂正正的国军师长，委员长钦定的。刚才我那是胡说八道。”住在同室的胡美丽接过孔亮的话：“委员长钦定的又怎么样？你们还记得不？去年在长春听师长讲话，他慷慨激昂地说‘我军抗战八年立下卓越战功，我师将士浴血奋战屡受嘉奖’，那阵儿咱们还不知道底细，真让他给蒙了，说不定委员长也让他蒙了呢。哈哈！”她的几句话把大家全都逗乐了。

“唉，啥都别说了，谁让咱们上了这条船呢，是自愿的，又没人拿枪逼着你。”陶冶叹着气，一脸的自怨自艾。

我朝她看过去，她正充满敌意地看着我，同时又用一样的眼光看着坐在我身边正在看我的吴安一，看得我心里发毛又莫名其妙。

坐在对面的那个人引起我的注意。他一直轻松地笑着，看看这个，看看那个，像在听一段段开怀解颐的故事，可是仔细观察，他笑得很假、很勉强、很无奈。听吴静文说他叫姜瑞田，是林婕的恋人。

“净扯些没用的，烦不烦？”刘薇不屑地说，像在自言自语。她谁都不看，只顾仰着脸吸着烟吐着圈儿。

“对了，几位新同志介绍介绍你们自己吧。韩德曾，你先说说。”显然孔亮是想缓解一下有些凝重的气氛。

“有什么好介绍的，我是流亡学生，老家在安东岫岩，共产党来了，穷棒子闹翻身，分了我家的房子、土地，我爸、我妈都挨斗了，家里的东西也都给分了，叫什么‘分浮财’。我爸让我出来当中央军，就是想有朝一日能打回去找穷棒子算账。因为我姑父在沈阳做生意，我就投奔他来了，不想扑了空，他们全家已经飞北平了。我正愁没辙，赶上政工队招人就来了。”韩德曾说话时老是盯着我看，像是专讲给我一个人听的，扭扭捏捏、抓耳挠腮的样子叫人讨厌。

“没看出来，你还是个阔少爷呢！”姜瑞田的话带着讥诮味道，不过我挺高兴，因为我有些讨厌这个韩德曾，虽然我们是一起入队的。又听姜瑞田说：“现在全东北也只剩下几座孤城，要想打回你老家去怕没那么容易吧。”韩德曾不以为然地反驳道：“有美国帮助还怕打不垮共产党？”他阴沉着脸，像在跟谁赌气。

“老弟，美国人也不一定靠得住，”孔亮接过话冷冷地说，“世界上最滑头的莫过于‘山姆大叔’了。过去他的确没少援助我们，可惜咱们不争气，老打败仗，共军的武器倒是快全部美式化了。现在老美也学乖了，再不肯拿钱打水漂了。去年在长春发了一回美国货，士兵没份儿，军官抓阄，有摊上鸭绒被的，有摊上夹克的，我抓到一套罗斯福呢军便服，衣领贼拉埋汰，人家脱下来还没洗呢，裤子屁股上都透亮了，没穿几天就出了窟窿。听说这些破烂儿都是二战中美国兵替换下来的，咱们拣洋捞当宝贝！”听孔亮这样说，老队员都有同感地点着头。

“还说呢，我的鸭绒被拉链拉不动，睡完觉钻出来的鸭毛满天飞。还说睡在雪地里也不冷，我睡在这屋里到了后半夜就冻得直哆嗦。”陶冶的话又把大家逗乐了。

再看韩德曾，耷拉着脑袋蔫了。

“韩德曾说完了，该小于的了，你说说吧。”吴安一拱拱坐在身边的于志强。

大家都把目光投向他，刚才那个怒目金刚似的于志强突然变得异常冷静，他一板一眼地说：“我叫于志强——”大家都笑了。

“谁不知道你叫于志强呀？”胡美丽笑得直拍巴掌，于志强顿时红了脸。我心想：这个

人真是憨得可爱，在他身上看不到一丝社会人的习气，真希望我们都能永远保持这样可爱的学生本色。

吴安一急忙摆手说：“别打岔，让小于接着说。”“也没什么可说的，我叫于志强——你们都知道了。我爸爸、妈妈都远在山西太原，我跟奶奶、姑姑生活在一起，沈阳是我的老家。我爱好文艺，特别喜欢美术，想上艺专家里供不起，所以就报考了政工队，没想到还真考上了。我刚刚走出校门什么都不懂，以后请各位哥哥姐姐多多指教。”笔试那天于志强就坐在我旁边，我的钢笔突然出了毛病，怎么甩也不出水，急得不知所措。于志强发现后立刻把一支钢笔推到我面前，我感动得几乎流出眼泪，可是还笔时连句感谢话都忘说了，一直后悔不已。

我正没头没脑地想着，就听林婕说：“安琪，轮到你了，说说你的情况吧。”既然两位同榜都作了自我介绍，我自然无可回避，就把我的家庭、学历以及为什么要考政工队都说了。在众人的眼睛里，我看到了怜惜和理解，这使我很不安，因为我没有用真诚回报大家的真诚，爸爸是伪满国兵这件事我没敢说，怕说出来自己一向看重的自尊就会顷刻间瓦解。

整个一上午就在闲聊中度过。

午睡后我想到外面去透透气，刚走下楼就听见楼梯后面有动静。我悄悄走过去，不想正看见徐伟跟胡美丽紧紧地抱在一起亲嘴，吓得我目瞪口呆，幸好他们都没注意到我，于是我赶紧轻手轻脚地溜到外面去。我心想：这都是些什么人啊，怎么在光天化日之下就干些偷鸡摸狗的勾当，让我这不相干的人也为之蒙羞。

晚上我又失眠了，翻来覆去想着一个问题——来政工队到底是对还是错？最后总算想明白，不来政工队又去哪？这应该是一份得来不易的好差事，供吃、供穿又给钱，再说这不正是自己向往和喜爱的工作吗？多想无益，得过且过吧。

第三章 清扫

上午清扫环境，布置会议室。会议室是楼内最大的一个房间，吃饭时它是饭厅，练节目时它是排练场，开会时它又是会议室。

据说这是从长春移防沈阳后的第一次大清扫。先是分头打扫寝室。女队员的房间我们这屋算是最好的，双层的玻璃窗，地板大致完好还涂着油漆，墙壁已经很久没有粉刷过，白墙变成了灰墙，天花板四角挂着大片灰网。姑娘们都脱掉外衣，捋胳膊挽袖子干得挺起劲儿，挑逗打闹，歌声伴着笑声，在百无聊赖中也算找到一点儿乐趣。经过一番清扫，墙壁干净了，玻璃窗和地板也见了光，房间里一下亮堂了许多。

不到午饭时间，肚子已经饿得咕咕叫。一天三顿高粱米黄豆饭，吃得裤腰肥了一圈儿。多吃吃不下，少吃不禁饿，尤其是拌盐豆加生葱花，实在倒胃口。

“开饭喽！”徐伟敲着搪瓷碗一路跑一路喊。听到喊声，大家一窝蜂似的拥到会议室兼饭厅。现在这里已经打扫干净，正面墙上挂着军徽，圆形的红纸板上缀着蓝鹰图案，上面还有三个英文字母“NIA”，所以新×军又称“蓝鹰部队”。军徽两边是用蓝色厚纸板刻成的八个黑体大字：精诚团结，戡乱救国。听说这些都是新队员于志强的作品。我也是新队员，所以夸他做得好我也像沾了光似的高兴，我开始对这个不多言不多语、学生气十足的新伙伴有了特殊的好感。

原来乱堆乱放的物品已摆得整整齐齐，几只放服装道具的大木箱上摆着各种乐器盒，靠近窗户的两张旧办公桌上放着油印机和几桶油墨，桌面虽已擦过，还是黑一块红一块，污渍斑斑。

伙夫老郭拎进一铁桶冒着热气的高粱米黄豆干饭，勤务兵李福盛跟在后面端进一盆拌盐豆，一股生葱的潮气味儿直冲鼻子，本来已饿得塌了腔的我，一闻这味还是没了食欲。

菜勺子磕着铁桶叮当响，吧唧吧唧的大嚼声混着说笑声、打闹声，就是政工队例行的“一日三餐交响曲”。室内既无饭桌也没凳子，几把一坐三摇的破椅子谁抢着谁坐，其余的就坐地板，坐窗台。我和吴静文蹲在大鼓旁，鼓面就是放菜盆的饭桌。她出于好心把打来的盐豆直往我的菜盆里拨，我盛了大半碗饭几乎是数着粒儿往嘴里送的。

坐在一旁的韩德曾吃得特别香，嚼饭的声音特别响，我半碗饭没吃完，他已经添了两回。他吃饭的样子也特别，横架着胳膊大口大口地扒，大口大口地咽，时不时地抻着脖子打几个响嗝。

我听见徐伟悄悄对吴安一说：“他怎么这副吃相？”“八成是个饿死鬼投胎，嘻嘻嘻。”两个人边吃边说边笑，虽然声音不大，但韩德曾一定听得见。他满脸通红，头上冒着热气，汗流进脖领子也顾不上擦。我心想：这个财主家的大少爷怎么这么没风度？

我很快把饭吃完，可盐豆却剩了一碗底，不等吴静文就先跑出去，把盐豆偷偷倒在走廊上的竹筐里，不料竟被伙夫老郭看见，他立刻火冒三丈地吼起来：“你吃不了放回伙房去，为啥要倒掉？你知道不？老百姓连这个也吃不上，这点黄豆在长春能救活一条命啊！你跑这儿摆小姐谱来啦？”那样子真吓人，瞪着眼睛、叉着腰，像要吃人。他这一喊惊动了饭厅里的人，大家都跑出来看，我恨不能找个地缝钻进去。

“老郭，你干啥发这么大的火？”“她还是个孩子，这么小就出来做事容易吗？”“也不怨老郭发火，她也不该糟蹋东西啊。”你一言他一语，我再也听不下去，一甩胳膊跑回寝室，一头栽到床铺上，几天来的郁闷、委屈一股脑地化作风雨交加的痛哭。

姑娘们都跑回来，还有吴安一、徐伟、于志强……满满一屋子人，像哄孩子似的劝我安慰我，羞得我无地自容。是啊，细细一想我真不该把那些豆子倒掉，这年月粮食该多贵重，

我是什么小姐，摆什么谱呀。他们哪里知道妈妈和弟弟也在半饥半饱地度日呀。我决计从现在起一定改掉不吃生葱的穷毛病。

吴静文把我扶起来，替我擦眼泪，我低着头，不知道说什么和怎样做才能得到大家的谅解。

“看，眼睛都哭红了，芝麻大的事儿值得他发这么大的火？”严凤在替我鸣不平。

“别哭了，哭肿了眼睛大姐心疼啊。”听了林婕的话，大家都止不住地笑，我也想笑，却硬是咬着舌头憋住了。

“唉，真是个孩子，受不得一点儿委屈！”陶冶走过来，从兜里掏出一块包着玻璃纸的水果糖，剥开纸硬塞到我嘴里，还调侃地说，“小孩儿得用糖哄。”这一次我实在憋不住了，到底跟着大家一起笑了。

“哼，这也算委屈？委屈的日子在后头呢！到时候有你哭的。”后进来的刘薇板着脸也不看我，赌气似的躺到床上闭目养神。

这个人怎么像块冰，这么不尽人情？我想顶她几句，可话到唇边又咽了回去。我发现不仅姑娘们惧她，就连喜欢调皮捣蛋的男队员在她跟前也都规规矩矩不敢造次，我新来乍到敢得罪人家吗？

午后休息，有人上街，有人睡觉，也有人去水房洗衣服。我本来也打算洗几件衣服，又不愿去挤、去凑热闹，就一个人躲在房里看书。过了一会儿听水房里没动静，我才端起脸盆进去。

我刚把衣服泡上，于志强也端着脸盆走进来。我抬头看他，他对我浅浅地一笑说：“洗衣服啊？”“嗯。”我答应一声忙把头低下。

我跟于志强应该认识得最早，考试那天我向他借过钢笔，可就在彼此四目相对的瞬间，从他的眼睛里我看到同我一样的惊讶和欣喜。那稚气的脸，那聪慧的眼神，那憨厚的嘴唇，都深深地刻在我脑海里。队里第一次见到他时，我竟情不自禁地跳起来握住他的手不放，就像遇见了久别重逢的好朋友，那种亲切感是从未经历过的。现在他就站在我旁边，只有他和我，我的心在怦怦地跳，水房里静得连心跳的声音都听得见。我心不在焉地揉搓着水盆里的一条裤子，两只手泡在冰冷的水里也不觉得冷。忽然，我发现盆里的水红了，原来是一不小心手指被衣服上的别针划破了，鲜血直流。我急忙把手指放到嘴里，又是吮又是吐，不想全被于志强看在眼里。

“怎么啦？”他立即跑过来。

我用力捏着还在出血的手指，在心里骂自己：谁让你胡思乱想，活该！

“别怕，我去拿药。”他转身向外跑去，眨眼工夫就捧来一堆东西——绷带、胶布、红药水、消炎粉。他不容分说掏出手绢擦干我的手，然后在伤口上涂了红药水，撒上消炎粉，又缠上绷带粘好胶布，这一连串动作又迅速又麻利。

“疼吗？”他看着我的眼睛关切地问，像个大哥哥，不，像个疼爱孩子的父亲。

我摇摇头，心里泛起一股热浪。他又不容分说捞起我脸盆里的衣服就洗，我急忙阻止：“我自己洗，我自己洗吧。”他用胳膊挡开我，“你的手不能沾水。”“还是我自己洗吧。”我哀求似的说。

“哎呀，你的手不能沾水，会感染的。在家靠父母，出外靠朋友，打把式卖艺的常挂在嘴上，这话挺有道理。现在咱们都离开家出来做事，就该互相帮助，对不对？”我无话可说，原以为他不爱讲话，没想到一说起话来竟滔滔不绝，而且有条有理像个大小人。

“那就让你受累了。”我也想幽默一下，却一点儿也不幽默。

他会心地笑了。我们又聊些彼此感兴趣的事情，我发现我们有很多一致的地方——一致的关注，一致的喜爱，一致的厌恶。我们都尝试着慢慢敞开各自的心扉，两颗心贴得越来越近，好像心跳都是合拍的。我沉浸在莫名的幸福之中。说话间他已经把我的衣服洗完漂净，

接着又去洗他自己的。

“于志强，你来政工队后悔不？”不知怎么我会突然提出这样的问题。

他一愣，反问：“为什么后悔？”“入队以后，很多事情都跟原来想象的不一样，总有一种上当受骗的感觉。”我就把这些日子的一些观感和想法说了。

“没必要后悔，既来之则安之。现在不同于在家里，也不同于在学校里，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人与工作之间的关系都非常复杂。就说队里这二十几个人，各有各的秉性，各有各的家庭境况，各有各的不同经历，要想互相沟通，达到互相了解、信任就不是件容易的事，我们必须慢慢适应。这对我们这些刚刚走出校门、离开家庭的人是个难得的锻炼机会，所以没有必要后悔。”我感动极了，眼里汪着泪水。我说：“你不后悔，我还后悔什么？让我们一起面对困难迎接挑战。Victory belongs to us!”“对，胜利属于我们！”于志强用力把手拍到水盆里，水花四溅，溅到他和我的脸上，我们一起开心地大笑。

“于志强，你真了不起，你的许多见解同你的年龄很不相称，那些话真不像从你的嘴里说出来的，倒像个久经磨炼的——”“老——油——条，对不对？”于志强嘿嘿地笑。

“哎呀，我不是这个意思嘛。”“看你急的，老油条也没什么不好，说明成熟、老到。不过我可没你说的那么邪乎，还不是从书本里学来的，现学现卖呗。”“你特别喜欢读书是吧？”

“是，我家就住在图书馆附近，有时间就去借书看。看书也有瘾，每天睡觉前不看几页书就睡不着。”“你都喜欢看什么书？”“看得最多的还是文艺作品，中国的、外国的都喜欢看，虽然不能完全读懂，但还是从中明白了不少道理。”“真的，你真的很了不起。”我由衷地赞叹着。

“快别这么说，我跟你一样，都是刚刚走出校门的小学生嘛。”他忽然问我，“你不喜欢吃生葱？”“嗯，从小就不吃，一闻到那股味儿就恶心。别人一定以为我太娇气、太个性，对不对？其实我是很能吃苦的。”一想到老郭那凶巴巴的样子我就满腹委屈。

“你别想得太多，长期形成的习惯很难改，再说不吃生葱也算不上什么毛病，待会儿我去跟老郭说说，让他留出一些不拌葱的吃起来就顺口了。”我急忙摇头摆手说：“别，别，千万别去麻烦老郭，我能凑合着吃。”我们就这样一直站着，一直聊着，听见老郭喊吃饭才把洗好的衣服晾出去，这时也才开始觉得腰酸背痛，不过心里还是有少有的兴奋和惬意。

今夜睡得很香，好像又回到家里，又睡在了妈妈的身边。

第四章 纪念

今天是国父孙中山逝世纪念日，早饭后何勇队长集合全体队员去政工处参加纪念大会。

这是我入队后第一次去政工处。我们由队副张绍德带队，他拼命吹着哨子，想让队列整齐一些，可一个个都像堵着耳朵，松松垮垮，吊儿郎当，好像一队散兵游勇，殿后的何队长急得吆三喝四，不住嘴地喊：“好好走行不行？说说笑笑、打打闹闹成何体统？咱们是新×军，不能给军徽丢脸。”听老队员说，何队长总爱把“新×军”挂在嘴上，又恨不得把这三个字写在脑门儿上，一套罗斯福呢军便服、一件美式夹克从不离身。按规矩只有将、校才可佩戴刺绣帽徽，他的军衔是上尉，他却偏要自掏腰包特意买来戴上，为这事没少挨处长训。勤务兵李福盛是配给政工队的，他却一个人支配使用，出门总要带上，还要让他戴着钢盔、背着卡宾枪跟在身后，装模作样硬充长官。

“不怕叫人笑掉大牙。哼，新×军？”吴安一狠狠吐了口唾沫，“还不是冒牌货，看看咱们这熊样，官不像官兵不像兵，倒像一帮伙头军。”他的话引来一片笑声，把队形也笑乱了。

紧接着这个说军长偏心眼儿，咱们好事摊不上，倒霉的事落不下；那个说咱们师是先天不足，后天缺乏营养，简直就是后娘养的。……何队长气得双手叉腰大呼小叫，可还是无济于事。他索性一跺脚站下，等队列走远才背着手、踱着方步跟上，为的是听不见心不烦。

穿过铁西广场，吴静文指给我看，“那个三层楼就是师政工处，这里是电业局的办公楼，现在政工处占了一二层。”我顺着她的手望去，见大楼的拱门上画着“青天白日”徽章，两边门垛上分别写着“精诚团结”“戡乱救国”八个大字。我心想：怎么到处都是这两句话，絮烦不絮烦呀？

走进一楼大厅，里面已经人挤人地站满了。吴静文说这些人都是咱们师的政工人员，有连指导员、营教导员、团政工室主任以及师团的政工干事。我们被带到最前面去，因为人太多，也分不清横排竖列，人挨人，肩并肩，热烘烘的像一笼屉馒头。

大约十点钟，一个肩上斜披白红条纹绶带的人高声喊道：“大会开始，请肃静，不要吸烟。”大厅里的嘈杂声依然不绝于耳，站在后面的人照旧喷云吐雾，满室青烟缭绕，呛得嗓子发痒，于是一人咳嗽立刻引起连锁反应，这里那里咳嗽声响成一片。

值星官又在喊：“不要吸烟！”严凤悄声说：“这个人是政工处秘书，叫杨尚斌。”杨又连喊几声，直到军乐队奏起“国歌”和“军歌”，才算把此起彼伏的喧嚷压下去。这就是国军？这些人就是国军的军官？如果这就是堂堂的国军的缩影，岂不是太悲哀了吗？

“敬诵总理遗嘱。”一声令下众口同声：“余致力于国民革命凡四十年……”起初还算整齐，可三句过后就乱成一锅粥，有人快，有人慢，有人声大，有人声小，也有只见嘴动不闻其声的。“总理遗嘱”在学校时已背得滚瓜烂熟，所以我读得又流利又响亮，不想竟惹来周围许多白眼，吓得我赶紧闭嘴低头。

值星官又一声喊：“长官训话。”吴静文告诉我，长官就是政工处处长丁怀仁。

我朝前望去，这人大约四十来岁，一张五官端正、棱角分明的脸白白净净的，乌黑的小背头溜平锃亮，像刚刚擦过鞋油的皮鞋头，一身将校呢的绿军服平整笔挺，肩章上三颗梅花星银光闪闪。凭心而论，他很漂亮，尤其是那双小眼睛，明亮有神、锋芒逼人。

“各位同志，今天是国父中山先生逝世二十三周年纪念日。”他停下来向大家扫视一眼，又清清嗓子接着说，“国父虽已仙逝，但是他的思想和精神犹存，他为之奋斗的事业尚未成功，吾侪应继承国父之遗志努力奋斗。什么是先生之未竟事业呢，嗯？就是精诚团结，戡乱救国。只有戡乱才能救国，要救国则必须戡乱。什么是乱之源？共产党。所以只有消灭共产

党才能实现国父遗愿，建设三民主义之中华民国。

“新年伊始，委员长钦定建立东北剿匪总司令部，我军荣幸被编入第×兵团，荣膺剿匪之重任，这表明党国剿匪戡乱之坚定决心。委员长在重订刊印《剿匪手册》之际，训诫吾等要‘督励所属，努力进剿，迅速达成任务’，故吾等政工干部务必共体时艰，精诚团结，戮力同心，振作我军将士，深刻了解剿匪戡乱之大义。我们有全体国民之拥戴，有盟邦美国朋友之援助，定能达成戡乱救国之目的，彻底消灭共党指日可待……”杨尚斌带头鼓掌，随之全场响起一阵并不热烈的掌声。

丁怀仁走下讲台时，一眼看见了我，我也正在看着他，四目相对躲闪不及，我赶紧低头，心跳得要蹦出来。

再往下又有杨尚斌讲话，又有其他的什么人讲话，我一概没听进去，只觉得头晕目眩。

“就这么点儿屁事，啰里啰唆翻来覆去，烦死人！”刘薇小声嘀咕着。

这个人虽说对我不太友善，可她率直的性格和皇帝老儿也不怕的劲头，我倒十分欣赏。清早一搪瓷碗高粱米饭已消化殆尽，肚子开始咕噜咕噜地提抗议。政工队一日三餐是不变样的高粱米黄豆饭，连菜也只是炒盐豆煮盐豆。不过，自从于志强把我不吃生葱的毛病告诉老郭以后，他便每顿饭都给我留出一些不加生葱的豆子，所以吃起来挺香，连饭量也增加了。

“饿不饿？”吴静文插了我一下问道。

“怎么不饿？早就肠中车轮转啦。”我低声说，不想被溜达过来的何队长听见，吓得我一吐舌头，心里说又得挨搭了。不料他把细眼睛一眯，笑道：“饿啦？别急，就散会了。”说完背着手挤到后面去。

我望着那肥肉堆起来的后脖颈，心里直犯嘀咕：他怎么没骂我？要是换了别人，比如胡美丽或者严凤，他会不会也这样和颜悦色？哼，笑里藏奸！丁怀仁那怪异的眼神又出现在眼前。可怕的眼神！我入队的前一天晚上，妈妈一再嘱咐我，凡事要多长几个心眼儿，防人之心不可无。外面的世界太复杂，人心叵测，千万要加小心。想起妈妈的话，我更觉心惊肉跳——唉，要长多少心眼儿才够用啊？

大会一直开到将近中午才散，回队时没站队，三三两两挺着饿瘪的肚子，拖着站酸的腿，一步步往回蹭。吴静文挎着我慢腾腾地走着，徐伟撵上来说：“我请你们吃鸡丝面怎么样？”“得，咱们可受用不起，要是让胡美丽知道，还不得闹翻天？”严凤嘴一撇，快步去追前面的李芳芯。

“徐伟，你说话算数吗？”吴安一从后面赶上来，“你什么时候出过血呀？”“吴静文，你去吧，我得走了，吃完饭我还有事呢。”我边说边甩开吴静文去撵前面的陶冶。

“等等我，谁吃他的什么鸡丝面。”吴静文也追上来。

这时就听见后面赶上来的胡美丽大声嚷嚷：“徐伟，你又烧包啦？好呀，我正想吃面呐，走吧。”徐伟咧嘴一笑，“吃什么面？我说着玩儿呢，我请不起，他们也不能去，你就别跟着起哄啦。”这顿鸡丝面到底没吃成。

午饭后，大家回到寝室倒头便睡，一觉睡到天昏地暗，街上亮起了路灯，晚饭也推迟了半小时。

白天睡足了，晚上自然有精神想心事。

小时候见过伪洲国兵、宪兵，光复后又来了苏联大鼻子红军、共产党的八路军，再后来就是中央军。我虽然明白爸爸当国兵是给日本人做事，被叫做“汉奸”，很不光彩，可我还是欣赏军人的威武气派，也许兴冲冲报考政工队就有这种潜意识在作祟。入队以后经历的许多事情都令我失望，于志强却劝我既来之则安之，看来不管愿意与否、高兴与否我都必须坚持下去，忍耐下去，必须跟这些喜欢和不喜欢的“同志”同舟共济走到底了。难道是自己心理有问题？我不喜欢一些人看不起别人，但别人就一定喜欢我看得起我吗？我不过是个走投无路的穷学生、小丫头片子，也配唱高调自命清高吗？既然披上了这张皮，不就是一丘之貉

吗？……思前想后心乱如麻，怎么也理不出头绪。啪，啪，啪，是清脆的枪声，又听到一阵疯狂的狗叫，不知又过了多久我才迷迷糊糊沉入梦乡。

第五章 发饷

今天发饷，是队员们屈指盼望的好日子，大家兴高采烈地往队长办公室挤。唐克坐在队长办公桌前神气活现，像个赏伙计饭吃的阔大爷。我排在最后领到了自己的一份，心里美滋滋的。老队员中有中尉、少尉，我们三个新队员都是少尉，名义上是什么“尉”，其实全是虚的，就是说政工队的这些“军官”，占的是士兵编制，人们管这叫“吃空额”。比如一个连一百人，而实际上只有九十人，多出的十个人的军饷就用来养政工队，因为按建制，师一级不设政工队，而为了撑门面又非要设政工队，于是不知道何年何月何日以及由谁想出了这个不合法、不成文的办法，并在军队中普遍实行，当官的自然乐得从中取利。

吃过午饭，我向队长请假回家送钱。走进院子，我老远就看见屋门上的大锁。妈妈和弟弟怎么都不在家？我扒着窗户往里看，见屋内收拾得干干净净、整整齐齐，就放心了。我正要开锁进屋，常大娘走过来招呼我：“是安琪回来啦？”“常大娘，我妈呢？”“出去做活了呗，你弟弟也出去了，真难为这一老一小的。”我没等常大娘把话说完，转身就往大门外跑，我想妈妈准是去“一百间房”了，那里穷人多，光棍儿多，车夫苦力的衣服破了坏了就要找人缝补。我拐进那条胡同，一眼就看见妈妈正坐在向阳的墙根下，低头弓身穿针引线地缝着。她好像瘦了很多，也老了很多，颧骨显得更高，两腮深深凹进，满头灰发被风吹得散乱如麻。我眼含热泪急忙奔过去，一把抓住妈妈瘦削干枯的手。

“妈，您又出来做活儿啦？”我哽咽得说不出话。

“是小琪呀，好好的又哭什么？今天怎么有时间？是放假吗？”她满脸堆笑地盯住我看，“唉，好像瘦了，想家啦？”我摇摇头，“妈，别缝了，咱们回家吧。”我抢过妈妈手里正在缝补的一只黑袜子。

“应下的活儿怎么能撂下呢？人家一会儿就来取。”“妈，这整天风吹日晒的，您要累坏了可咋办？”“妈没那么娇气，出来干点活儿活动活动筋骨有好处。”我忽然想起弟弟，忙问：“安珺呢？”“这孩子像你似的，太要强，非要出去卖香烟，我怎么也劝不住。”我一听就急了，“他还小呀，才九岁，您真是的！”我话里夹着埋怨。

“我也不愿意让他干，可这孩子太犟，末了不管我答应不答应，挎上篮子就跑了。你走后剩下的烟两天工夫就卖出一大半，把他高兴得又蹦又跳，说他要多赚些钱攒着，将来上中学时用。我还能说什么？唉，要不是你爸爸撇下我们孤儿寡母的——”妈妈说不下去了，眼里溢着泪，我急忙掏出手绢替她擦去淌在脸上的泪水。

“妈，都是我不好，我不该埋怨您。您别难过，是我说错了。我知道弟弟是个懂事的孩子，我只是担心他挨欺负，算错了账还得赔钱。”“我也不放心，可这些日子他还没出过错，小账算得可麻溜呢。”妈妈脸上挂着喜悦和骄傲，“我寻思，从小让他吃点儿苦，长大才能有出息。”我深知妈妈的苦心，她喜欢弟弟，心疼弟弟，也更懂得怎样管教弟弟。爸爸离家以后她把一切希望都寄托在弟弟身上。妈妈曾毫不掩饰地说：“女孩子中学毕业就够用了，咱家安珺，我一定要让他念大书。”我不怪妈妈，我理解妈妈。

妈让我先回家，可妈妈和弟弟都不回去，我一个人回去又有什么意思呢？我想还是赶在晚饭前归队，这样可以给家里省下一顿饭，于是把刚刚发的薪俸如数交给妈妈。

“妈，我要在晚饭前赶回去，这是队里的规矩。您千万要保重身体，不要天天出来做，千万别让弟弟耽误功课。”我鼻子里酸酸的，强忍着不让眼泪流出来。

“那就早点儿回去吧，别惦记家里，倒是你一个人在外面叫妈不放心。对了，你应该去看看冬生，他常来家里打听你，还要说去看你呢。他一来就帮着干这干那，家里烧的煤球就是冬生帮你弟弟买的，累得满头大汗连口水也不喝就跑了。安琪呀，我看冬生这孩子真不错，